

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小學紙筆測驗試卷編制實務研習 實施計畫

- 一、研習依據：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輔導工作計畫。
- 二、研習目標：提升本市國小社會領域教師紙筆評量知能，藉由實際操作，提升教師試卷編制基本能力，增進教學專業知能，強化學生學習效果，確保評量品質，進而深化教師之素養導向教學評量策略，以落實十二年國教重要的精神理念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國小預計擔任 113 學年度社會領域各次定期評量出題教師。
- 四、研習人數：40 人。
- 五、研習時間：113 年 10 月 03 日（四）。
- 六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1 日（二）止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- 七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文山區木柵國小博愛樓二樓校史室（116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 191 號）。
- 八、研習內容：本次課程中試卷編制的實作，會進行現場指導，請攜帶個人電腦或平板電腦以利課程進行。

日期／星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座
10/03 (四)	13：00-13：30	報到	劉貞岑主任
	13：30-16：00	國小定期量紙筆測驗試卷編制實作	待聘
	16：00-16：30	成果分享與回饋	待聘
	16：30	賦歸	劉貞岑主任

- 九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實作及實務分享。

十、研習時數

參與研習教師核予公假、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

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

- 1、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，不列印紙本。
- 2、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及個人電腦或平板電腦。
- 3、請自備要命題的社會領域教科書或教學光碟等出題範圍材料，現場使用。
- 4、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）等身體不適情形，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- 5、研習學校不提供車位，請自行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- 6、哺集乳室：如需使用可於研習當日逕洽研習班輔導員。
- 7、無障礙協助及其他，請務必於研習前先行洽詢研習承辦人。

- 十三、聯絡方式：木柵國小劉貞岑主任，聯繫電話：02-2939-1234 轉 620。